

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以及《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董事，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进行了审议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。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客观、准确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。

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9 日